



# 香港護士管理局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  
考生手冊

(二零一八年九月)

# 目錄

I.	前言	1
II.	考試申請	1
III.	申請程序	1
IV.	考試形式	1
V.	執業試的時間表	2
VI.	合資格的申請人參加執業考試的時限	2-3
VII.	公佈考試成績	3
VIII.	申請成績覆核	3
IX	申請流程表	4
<u>附錄</u>		
附錄 1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6-7
附錄 2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8-9
附錄 3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考試形式	10-11
附錄 4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考試形式	12-13
附錄 5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14-15
附錄 6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16-17
附錄 7	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	18
附錄 8	選擇題電腦答題紙	19
附錄 9	評核表格	20-37
附錄 10	臨床紀錄表	38-42
附錄 11	考生須知(筆試部分)	43
附錄 12	考生須知(實習試部分)	44-45
附錄 13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實習試指引	46
附錄 14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實習試指引	47

附錄 15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實習試指引	48
附錄 16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實習試指引	49
附錄 17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實習試指引	50-51
附錄 18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實習試指引	52

#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 考生手冊

## I. 前言

根據護士註冊條例第 8 條(2)及第 14 條(2)(香港法例第 164 章)(護士註冊條例)，香港護士管理局(管理局)可規定任何要求在註冊/登記護士名冊任何部分內註冊/登記的申請人參加由管理局委任的主考員主持的考試，以證明他適任護士。

這本考生手冊(手冊)旨在向已獲管理局批准參加執業試的申請人提供有關執業試的資料。有關向管理局註冊/登記成為註冊護士/登記護士的詳細要求，申請人應參閱於管理局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上相關的資料。

此外，所有考生應自行進修所有通過執業試所需的知識及技術，在準備執業試時不應只依靠單一的資料來源。

本手冊的制定只作參考用途，管理局保留於任何適當時候更改有關執業試安排的權力。

## II. 考試申請

已向管理局遞交註冊/登記申請，並已獲管理局批准參加執業試的境外受訓護士。

## III. 申請程序

在獲得管理局批准參加執業試後，申請人需要於衛生署的會計部繳付指定的考試費<sup>1</sup>，並在**批准信上指定的截止日期前**向管理局申請。申請人可親身、透過郵遞或經授權人繳費及遞交申請。

## IV. 考試形式

1. 註冊及登記的執業試分為筆試及實習試兩部分，考生一律不獲豁免執業試的任何部分。考生可選擇以中文或英文參加執業試。
2. 考生必須先通過筆試，方可參加實習試；並在兩個部分均取得合格，才可向管理局註冊/登記。
3. 有關執業試每個部分的詳細形式及相關的須知，考生可參閱本手冊的**附錄**。
4. 考生在準備考試時，可參考於管理局網頁提供的過往試題樣本及有關文件如**核心才能及參考指引**。

---

<sup>1</sup> 註冊執業試的考試費為 860 元，而登記執業試的考試費為 920 元。考生應以劃線支票或現金及以港幣繳費，以其他貨幣繳費恕不接受。上述考試費會予以調整及不會退還。

## V. 執業試的時間表

1. 管理局通常會根據下列時間表於每年舉辦執業試的筆試及實習試部分，而下列時間表只供參考及有待落實：

執業考試	筆試部分	實習試部分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	三月及 九月/十月	一月/二月及六月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三月	六月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	三月	六月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	三月	六月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	三月	八月/九月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	三月	八月/九月

2. 考生應注意所有註冊執業試的筆試部分在正常情況下會於同一天舉行，而所有登記執業試的筆試部分在正常情況下會於另一天舉行。如考生獲批准參加多於一個註冊或登記執業試，考生應先選定會應考的執業試，然後繼續相關申請程序。
3. 在遞交申請及繳交考試費後，考生將會於考試大約一個月前經郵遞收到有關考試日期及詳細安排，因此考生應確保自己已通知管理局有關通訊地址的變更。此外，更改已編排的考試日期或時間的要求將不獲受理。

## VI. 合資格的申請人參加執業試的時限

1. 申請人必須於管理局就批准其參加執業試發出通知該日起計**兩年內**應考，否則申請人的初次申請便告無效。超過兩年期限的延期申請將不獲受理。
2. 申請人如未能通過執業試任何部分，他/她只須重考不合格的部分。申請人除非得到管理局特別准許，並且符合管理局就訓練或授課所施加的各項條件，否則須於上次應考之日起計**一年內**重考不合格的部分。
3. 申請人如在執業試筆試取得合格之日起計**三年內**未能通過實習試，則須重考筆試和實習試兩個部分。
4. 三次不能通過執業試的申請人，除非得到管理局特別准許，會喪失重考執業試的資格。如欲申請特別准許，申請人須於考試成績通知信上日期發出後的**兩星期內**，以書面提出，並述明理由。在兩星期期限後才收到的申請一般將不獲受理。重新呈交申請並不代表管理局會給予申請人再參加考試的機會。下列是部分的例子以作參考：

情況 1： 第一次 筆試部分取得合格  
          實習試部分不合格  
          第二次 實習試部分重考不合格  
          第三次 實習試部分重考不合格

情況 2： 第一次 筆試部分取得不合格  
          第二次 筆試部分重考取得合格  
                  實習試部分不合格  
          第三次 實習試部分重考不合格

情況 3：第一次 筆試部分取得不合格  
第二次 筆試部分重考取得不合格  
第三次 筆試部分重考取得合格  
實習試部分不合格

情況 4：第一次 筆試部分取得不合格  
第二次 筆試部分重考取得不合格  
第三次 筆試部分重考取得不合格

## VII. 公佈考試成績

1. 考試成績通常會在完成考試後的十星期內公佈。成績將以合格或不合格的形式向考生公佈。

## VIII. 申請成績覆核

1. 考生如欲申請考試成績覆核需要向管理局秘書遞交列明依據理因的書面申請，並且需要在管理局發出的成績通知信上日期的一星期內於衛生署會計部繳付指定的覆核費<sup>2</sup>。申請人可親身、透過郵遞或經授權人繳費及遞交申請，而逾期的申請將不獲受理。
2. 所有覆核的申請會先由有關小組委員會的覆核小組研究，然後再分別提交至教育委員會及管理局作出考慮。
3. 考生將會在管理局通過覆核結果後的一個月內收到覆核結果的書面通知，而管理局通過的覆核結果為最終決定。覆核結果只會以合格或不合格的形式向考生公佈，任何額外的請求如要求考生表現的評語及索取答題簿將不獲受理。

---

<sup>2</sup> 覆核費用為港幣\$490 元，並應以劃線支票或現金及以港幣繳費。覆核費用會予以調整及不會退還。



# 附錄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筆試部分)**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的筆試部分歷時一天(上午及下午各 2.5 小時)，並包括三份試卷：
  - 試卷甲 (早上的試卷): 醫學英語測驗
  - 試卷乙(I) (早上的試卷): 選擇題
  - 試卷乙(II) (下午的試卷): 選擇題，長答及短答題和專科護理題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200 分。合格分數為 100 分。
3. 考生必須在試卷甲及試卷乙中取得合格成績。
4. 考生可參閱**附錄 7**「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及**附錄 8**「選擇題電腦答題紙」的樣本，過往的試題亦可於管理局的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查閱。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的考生須知。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甲.	醫學英語測驗	40	1 小時		
乙(I).	選擇題	60	1.5 小時	心理學、基礎護理及身體系統護理學	回答所有問題
	<b>小計：</b>	<b>100</b>			
乙(II).	選擇題	40	2.5 小時	解剖及生理學、食物及營養學、基層健康、個人及社會健康、微生物學、急救學及藥理學	回答所有問題
	長答及短答題	40		課程內所有普通科護理的內容	
	專科護理題	20		產科、精神科、老人科及社康護理	
	<b>小計：</b>	<b>100</b>			

##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 (實習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健康評估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RN(G)-01、RN(G)-02 及 RN(G)-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3 的實習試指引。

####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健康評估	20 分鐘
II	給予藥物	20 分鐘
I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 (筆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的筆試部分歷時一天(上午及下午各 2.5 小時)，並包括三份試卷：
  - 試卷甲 (早上的試卷): 醫學英語測驗
  - 試卷乙(I) (早上的試卷): 選擇題
  - 試卷乙(II) (下午的試卷): 長答及短答題和客觀題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200 分。合格分數為 100 分。
3. 考生必須在試卷甲及試卷乙中取得合格成績。
4. 考生可參閱附錄 7「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及附錄 8「選擇題電腦答題紙」的樣本，過往的試題亦可於管理局的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查閱。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 的考生須知。

####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甲.	醫學英語測驗	40	1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乙(I).	選擇題	60	1.5 小時		
<b>小計：</b>		<b>100</b>			
乙(II).	長答及短答題	80	2.5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客觀題	20			
<b>小計：</b>		<b>100</b>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實習試部分)**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RN(P)-01、RN(P)-02 及 RN(P)-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4** 的實習試指引。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20 分鐘
II	給予藥物	20 分鐘
I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考試形式

#### (筆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的筆試部分歷時一天(上午及下午各 2.5 小時)，並包括三份試卷：
  - 試卷甲 (早上的試卷): 醫學英語測驗
  - 試卷乙(I) (早上的試卷): 選擇題
  - 試卷乙(II) (下午的試卷): 長答及短答題和客觀題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200 分。合格分數為 100 分。
3. 考生必須在試卷甲及試卷乙中取得合格成績。
4. 考生可參閱附錄 7「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及附錄 8「選擇題電腦答題紙」的樣本。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 的考生須知。

####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甲.	醫學英語測驗	40	1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乙(I).	選擇題	60	1.5 小時		
<b>小計：</b>		<b>100</b>			
乙(II).	長答及短答題	80	2.5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客觀題	20			
<b>小計：</b>		<b>100</b>			

###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考試形式

#### (實習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RN(MS)-01、RN(MS)-02 及 RN(MS)-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5 的實習試指引。

####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20 分鐘
II	給予藥物	20 分鐘
I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考試形式

### (筆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的筆試部分歷時一天(上午及下午各 2.5 小時)，並包括三份試卷：
  - 試卷甲 (早上的試卷): 醫學英語測驗
  - 試卷乙(I) (早上的試卷): 選擇題
  - 試卷乙(II) (下午的試卷): 選擇題和長答及短答題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200 分。合格分數為 100 分。
3. 考生必須在試卷甲及試卷乙中取得合格成績。
4. 考生可參閱附錄 7「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及附錄 8「選擇題電腦答題紙」的樣本，過往的試題亦可於管理局的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查閱。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 的考生須知。

####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甲.	醫學英語測驗	40	1 小時		回答所有問題
乙(I).	選擇題	60	1.5 小時	兒科護理、心理學、基礎護理及身體系統護理	
	<b>小計：</b>	<b>100</b>			
乙(II).	選擇題	40	2.5 小時	解剖及生理學、食物及營養學、基層健康、個人及公共衛生、微生物學、急救學及藥理學	回答所有問題
	長答及短答題	60		兒科護理	
	<b>小計：</b>	<b>100</b>			

##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考試形式

### (實習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健康評估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RN(SC)-01、RN(SC)-02 及 RN(SC)-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6 的實習試指引。

####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健康評估	20 分鐘
II	給予藥物	20 分鐘
I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筆試部分)**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的筆試部分歷時 3 小時，並包括一份由選擇題、客觀題和長答及短答題組成的試卷：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100 分。
3. 筆試合格分數為 50 分。
4. 過往試題的樣本可於管理局的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查閱。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的考生須知。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I	選擇題及客觀題	40	3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長答及短答題	60			
	<b>合計：</b>	<b>100</b>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考試形式**  
**(實習試部分)**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 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 基本護理程序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EN(G)-01、EN(G)-02 及 EN(G)-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7** 的實習試指引。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給予藥物	20 分鐘
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III	基本護理程序	20 分鐘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筆試部分)**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的筆試歷時 3 小時，並包括一份由選擇題、客觀題和長答及短答題組成的試卷。
2. 筆試全卷總分為 100 分。
3. 筆試合格分數為 50 分。
4. 過往試題的樣本可於管理局的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查閱。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1** 的考生須知。

**乙. 試卷詳細部分**

試卷	題目類型	分數	限時	內容	備註
I	選擇題	30	3 小時	課程內所有內容	回答所有問題
	客觀題	30			
	長答及短答題	40			
	<b>合計：</b>	<b>100</b>			

##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考試形式

### (實習試部分)

#### 甲. 一般形式

1.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的實習試部分歷時 1小時，並包括三個範疇：
  -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 給予藥物
  - 無菌技術
2. 考生必須同時於三個考核範疇中取得合格成績方能通過實習試。
3. 考生需要於所有關鍵項目及至少 50%的剩餘項目中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一個考核範疇。
4. 有關考核項目的詳情，請參考附錄 9 評核表格 EN(P)-01、EN(P)-02 及 EN(P)-03。實習試中使用的臨床紀錄表亦附設於附錄 10。
5. 考生亦應留意附錄 12 的考生須知及參考附錄 18 的實習試指引。

#### 乙. 實習試詳細部分

部分	考核範疇	限時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20 分鐘
II	藥物給予	20 分鐘
III	無菌技術	20 分鐘

**Nursing Council Licensing Examinations**  
**Sample Questions for Paper A: Medical English**

香港護士管理局執業考試  
試卷甲：醫學英語例題

The following sample questions are applicable for Part I (General) Registration, Part II (Psychiatric) Registration, Part III (Mentally Subnormal) Registration and Part IV (Sick Children) Registration. Candidates may give their answers in either Chinese or English.

以下例題適用於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第二部 註冊護士(精神科)、第三部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及第四部 註冊護士(病童科)。考生可用英文或中文作答。

**Ia. Match the following prefixes with their meanings:**

將下列各前綴與其相關的意思配合:

Answer 答案

A

Prefixes 前綴

supra-:

Meaning 意思

A. above 在上  
 B. below 在下

**Ib. Match the following suffixes with their meanings:**

將下列各後綴與其相關的意思配合:

Answer 答案

A

Suffixes 後綴

-ectas:

Meaning 意思

A. dilate 擴張  
 B. degeneration 退化

**II. Explain the following terms:**

解釋下列各項詞語的意思:

Question 題目: Supine position

Answer 答案: Lying flat on the back / (中文) 仰臥

**III. Interpret the following medical orders:**

詮釋下列醫囑:

Question 題目: NPO. Drug Z 80mg IM Q6H.

Answer 答案: Nil per oral. Drug Z 80 milligram intramuscular every six hours. / (中文) 不准飲食。  
 每 6 小時肌肉注射 80 毫克藥物 Z。

# NURSING COUNCIL OF HONG KONG

## 香港護士管理局

### ANSWER SHEET

### 選擇題答案紙

# SAMPLE

請將考生編號填於空格內。  
並依編號把下列空格塗黑。  
Write the candidate number into the boxes.  
Fill in the frame under each box.

Candidate No.  
考生編號

0	0	0	0
1	1	1	1
2	2	2	2
3	3	3	3
4	4	4	4
5	5	5	5
6	6	6	6
7	7	7	7
8	8	8	8
9	9	9	9

Question No. :

問題號碼

Date :

日期

1. Fill in the answer frame completely.

請將空格填滿如下。

Right ●

對

2. Complete the form in HB pencil.

請用HB鉛筆填寫。

3. Do not fold or staple.

請勿將此答案紙摺疊或釘上釘書釘。

	A	B	C	D	E	F	G	H	I	J
1	<input type="radio"/>									
2	<input type="radio"/>									
3	<input type="radio"/>									
4	<input type="radio"/>									
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41	<input type="radio"/>									
42	<input type="radio"/>									
43	<input type="radio"/>									
44	<input type="radio"/>									
4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81	<input type="radio"/>									
82	<input type="radio"/>									
83	<input type="radio"/>									
84	<input type="radio"/>									
8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6	<input type="radio"/>									
7	<input type="radio"/>									
8	<input type="radio"/>									
9	<input type="radio"/>									
1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46	<input type="radio"/>									
47	<input type="radio"/>									
48	<input type="radio"/>									
49	<input type="radio"/>									
5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86	<input type="radio"/>									
87	<input type="radio"/>									
88	<input type="radio"/>									
89	<input type="radio"/>									
9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11	<input type="radio"/>									
12	<input type="radio"/>									
13	<input type="radio"/>									
14	<input type="radio"/>									
1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51	<input type="radio"/>									
52	<input type="radio"/>									
53	<input type="radio"/>									
54	<input type="radio"/>									
5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91	<input type="radio"/>									
92	<input type="radio"/>									
93	<input type="radio"/>									
94	<input type="radio"/>									
9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16	<input type="radio"/>									
17	<input type="radio"/>									
18	<input type="radio"/>									
19	<input type="radio"/>									
2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56	<input type="radio"/>									
57	<input type="radio"/>									
58	<input type="radio"/>									
59	<input type="radio"/>									
6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96	<input type="radio"/>									
97	<input type="radio"/>									
98	<input type="radio"/>									
99	<input type="radio"/>									
10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21	<input type="radio"/>									
22	<input type="radio"/>									
23	<input type="radio"/>									
24	<input type="radio"/>									
2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61	<input type="radio"/>									
62	<input type="radio"/>									
63	<input type="radio"/>									
64	<input type="radio"/>									
6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101	<input type="radio"/>									
102	<input type="radio"/>									
103	<input type="radio"/>									
104	<input type="radio"/>									
105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F	G	H	I	J
26	<input type="radio"/>									
27	<input type="radio"/>									
28	<input type="radio"/>									
29	<input type="radio"/>									
30	<input type="radio"/>									

	A	B	C	D	E
--	---	---	---	---	---

考生編號：\_\_\_\_\_

健康評估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望診技術			
6. *觸診技術			
7. *叩診技術 (心血管系統評估除外)			
8. *聽診技術			
9. *體格檢查的次序			
<b>評價</b>			
10. 護理對象			
11. 環境			
12. 物品			
<b>記錄</b>			
13.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 執業試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

考生編號：\_\_\_\_\_

##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令人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 _____ → 如 $\geq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考生編號：\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令人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考生編號：\_\_\_\_\_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b>執行</b>			
4. *態度			
5. *情感			
6. *言語			
7. *思想			
8. *知覺			
9. *定向力			
10. *行為			
11. *記憶			
12. *病悉感			
13. *治療性溝通技巧的應用			
<b>評價</b>			
14. 護理對象			
15. 環境			
<b>記錄</b>			
16.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令人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4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geq 2$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2$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考生編號：\_\_\_\_\_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geq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評核表格 – RN(P)-03

考生編號：\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考生編號: \_\_\_\_\_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b>執行</b>			
4. *態度			
5. *情感			
6. *言語			
7. *思想			
8. *知覺			
9. *定向力			
10. *行為			
11. *記憶			
12. *病悉感			
13. *治療性溝通技巧的應用			
<b>評價</b>			
14. 護理對象/照顧者			
15. 環境			
<b>記錄</b>			
16.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4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2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2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

評核表格 – RN(MS)-02

考生編號：\_\_\_\_\_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

考生編號：\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

評核表格- RN(SC)-01

考生編號: \_\_\_\_\_

健康評估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望診技術			
6. *觸診技術			
7. *叩診技術 (心血管評估除外)			
8. *聽診技術			
9. *體格檢查的次序			
<b>評價</b>			
10. 護理對象			
11. 環境			
12. 物品			
<b>記錄</b>			
13.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

評核表格 – RN(SC)-02

考生編號：\_\_\_\_\_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照顧者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考生編號：\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照顧者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

考生編號：\_\_\_\_\_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執業試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

評核表格 – EN(G)-02

考生編號：\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考生編號：\_\_\_\_\_

基本護理程序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程序的技術			
6. 程序的知識			
7.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8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評估者姓名：\_\_\_\_\_

評估者簽署：\_\_\_\_\_

日期：\_\_\_\_\_

考生編號: \_\_\_\_\_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b>執行</b>			
4. *態度			
5. *情感			
6. *言語			
7. *思想			
8. *知覺			
9. *定向力			
10. *行為			
11. *記憶			
12. *病悉感			
13. *治療性溝通技巧的應用			
<b>評價</b>			
14. 護理對象			
15. 環境			
<b>記錄</b>			
16.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4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2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2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考生編號: \_\_\_\_\_

給予藥物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6. *用藥知識			
7. *藥物配發記錄			
<b>評價</b>			
8. 護理對象			
9. 環境			
10. 物品			
<b>記錄</b>			
11.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考生編號: \_\_\_\_\_

**無菌技術**

重點	滿意	不滿意	備註
<b>評估及計劃</b>			
1. *護理對象			
2. 護士			
3. 環境			
4. 物品			
<b>執行</b>			
5. *無菌原則及程序的技術			
6. *護理對象安全			
<b>評價</b>			
7. 護理對象			
8. 環境			
9. 物品			
<b>記錄</b>			
10. 記錄			

\* = **關鍵項目**，考生必須於全部關鍵項目達到滿意的表現方能通過這個考核

**結果：**

		決定	備註
1.	關鍵項目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未能通過這個考核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前往 2	
2.	以上評核表格的 7 個項目(不包括關鍵項目) →	表現滿意的項目數量 _____ → 如 ≥ 4 →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 如 < 4 →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評語：

---



---



---

評估者姓名: \_\_\_\_\_

評估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香港護士管理局

考生編號: .....

藥物配發記錄			姓名: .....						
藥名			身份證號碼: ..... 性別: ..... 年齡: .....						
已知藥物過敏/敏感			部門: ..... 組: ..... 病房/病牀: .....						
處方			診斷:						
			F - 禁食 R - 病人拒絕服食 V - 嘔吐 W - 暫停						
	藥物 (請用正確填寫)		日期 時間						
開藥 日期		劑量							
醫生簽署		途徑							
停藥 日期		次數							
醫生簽署									
	藥物 (請用正確填寫)		日期 時間						
開藥 日期		劑量							
醫生簽署		途徑							
停藥 日期		次數							
醫生簽署									
	藥物 (請用正確填寫)		日期 時間						
開藥 日期		劑量							
醫生簽署		途徑							
停藥 日期		次數							
醫生簽署									
	藥物 (請用正確填寫)		日期 時間						
開藥 日期		劑量							
醫生簽署		途徑							
停藥 日期		次數							
醫生簽署									





香港護士管理局

考生編號: .....

病人進度記錄		姓名: .....	
		身份證號碼: ..... 性別: ..... 年齡: .....	
		部門: ..... 組: ..... 病房/病牀: .....	
日期			

考生編號: \_\_\_\_\_

**精神狀況評估表格**

(適用於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及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

態度	
情感	
言語	
思想	
知覺	
定向力	
行為	
記憶	
病悉感	

評估者簽署: \_\_\_\_\_  
( )

日期: \_\_\_\_\_

## 護士管理局執業考試

考生須知  
(筆試部分)**I. 考試前**

1. 考生必須在開考前二十分鐘抵達試場。
2. 遲到的考生須向監考主任解釋原因。除特殊情況外，遲到逾三十分鐘者將不獲准參加考試。
3. 任何獲准在開考後才加入考試的考生，必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考試。在任何情況下，他／她均不會獲得額外時間以補償因他／她延遲開考而損失的時間。
4. 考生進入試場時，必須攜帶考試通知書及香港身分證／護照正本。

**II. 進行筆試期間**

1. 考生不得在開考後三十分鐘及考試結束前的十五分鐘內離開試場。
2. 考生需自備墨水筆、圓珠筆、H.B.鉛筆、間尺及擦膠。除選擇題或問題註明外，考生不得用鉛筆作答。
3. 考生應關掉所有無線電話及流動通訊器材，並連同所有個人物品一併放在自己的椅子下。
4. 考生必須遵從監考主任、及答題簿和試卷上列印的指示。
5. 考生應用鉛筆把考生編號清楚地填在選擇題電腦答題紙(如有提供)右上角的考生編號空格內並依編號將下面的空格填滿，及於左上角提供的空白處寫上考試日期。所有選擇題的答案須以鉛筆標記在選擇題電腦答題紙上。
6. 考生須在答題簿上的空格及隨附的每頁活頁紙上清楚地填上考生編號。考生不得在答題簿內及活頁紙上寫上姓名或作簡簽。
7. 當監考主任宣布考試結束時，考生必須立即停筆。任何違反這項規定的考生均會被取消資格。
8. 考生須把選擇題電腦答題紙、所有答題簿、試卷及任何用過及未用過的紙張留在桌子上。

**III. 警告**

1. 在考試進行期間，如有考生被發現有任何不誠實行為，當被取消資格及指令離開試場。
2. 試場人員概不負責看管考生的物品。

**IV. 颱風訊號及暴雨警告安排**

在一般情況下，如 3 號或以下颱風訊號或「黃」及「紅」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考試會如期舉行；如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時，考試將延期舉行。屆時，考生請留意管理局透過電台或電視台作出的宣布。但假若 8 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是於考試開始後懸掛，考試則會繼續進行。

## 護士管理局執業試

**考生須知**  
**(實習試部分)**

1. 除了管理局安排的簡介會或預覽時段，考生嚴禁於考試前任何時間進入考試實驗室。違者如被發現將被取消考試資格。
2. 所有參加執業試**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的考生需於實習試開始前十五分鐘到達考試場地，而其他參加執業試**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或**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的考生需於實習試開始前四十分鐘到達考試場地。
3. 請攜帶以下物品：
  - 考試通知書；及
  - 香港身分證/護照正本
4. 每位考生會被安排向監考員報到。
5. 執業試實習試部分的一般形式如下：
  - 5.1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健康評估、2) 給予藥物、及 3) 無菌技術，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 5.2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2) 給予藥物、及 3) 無菌技術，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 5.3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2) 給予藥物、及 3) 無菌技術，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 5.4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健康評估、2) 給予藥物、及 3) 無菌技術，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 5.5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給予藥物、2) 無菌技術、及 3) 基本護理程序，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 5.6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  
實習試將考核三個範疇：1)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2) 給予藥物、及 3) 無菌技術，每位考生都需要通過以上三個範疇。考試時將設置三個分站，每個分站限時 20 分鐘。
6. 於考試期間用到的評核表格及臨床記錄表[藥物配發記錄、病人進度記錄、液體出入量記錄表、生命表徵記錄表(適用於所有實習試)及精神狀況評估表格(只適用於**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及**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已附錄於「考生手冊」

的附錄 9 及附錄 10，而「考生手冊」已上載至管理局網頁 [www.nchk.org.hk](http://www.nchk.org.hk) 供考生查閱及準備執業試。

7. 考核會於模擬實驗室進行。大部分考核環節中，護理對象/照顧者會由真人扮演。
8. 考試期間，考生可於適當的時候以言語表示進行手部清潔。
9. 在每節歷時二十分鐘的考核結束前的五分鐘會有剩餘時間提醒。
10. 考生需準時到達考試場地應考，遲到的考生不會獲發補償時間。另外，在考試開始後才到達考試場地的考生將不會獲准參加考試。
11. 考生可選擇以中文或英文應考實習試。
12. 考生須有專業的外觀，例如把長髮妥為束起。

### **颱風訊號及暴雨警告安排**

在一般情況下，如 3 號或以下颱風訊號或「黃」及「紅」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考試會如期舉行；如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懸掛時，考試將延期舉行。屆時，考生請留意管理局透過電台或電視台作出的宣布。但假若 8 號或以上颱風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是於考試開始後懸掛，考試則會繼續進行。

第一部分 註冊護士(普通科)

## 實習試指引

**實習試內容****I. 健康評估**

- (甲) 展示健康評估的技術
- (乙) 表現出正確的望診、觸診、叩診及聽診的技術
- (丙) 以正確的次序進行評估
- (丁) 準確地記錄健康評估的結果

**II. 給予藥物**

- (甲)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合共四種藥物
- (乙)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丙)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III. 無菌技術**

-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
  - i. 傷口敷料更換/傷口沖洗/傷口填塞
  - ii. 壓瘡敷料更換
  - iii. 拆除引流
  - iv. 拆除縫線/縫夾
  - v. 導尿
  - vi. 其他需要應用無菌原則的程序

## 第二部分 註冊護士(精神科)

### 實習試指引

#### 實習試內容

#####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甲) 展示評估患有下列其中一個臨床表現情況的護理對象的技術：

- i. 精神分裂症及其他精神障礙
- ii. 抑鬱症
- iii. 躁狂症
- iv. 焦慮症
- v. 其他主要精神病

(乙) 評估護理對象的各方面包括：態度、情感、言語、思想、知覺、記憶、定向力、行為及病悉感。

(丙) 於評估過程中展示溝通技巧及與護理對象的交流

(丁) 準確地記錄評估的結果

##### II. 給予藥物

(甲) 給予藥物

- i.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合共四種藥物
- ii.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iii.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乙) 精神科藥物的知識

- i. 展示對於精神科藥物的正常劑量、治療作用、副作用及健康教育包括特定覺察及防範

##### III. 無菌技術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

- i. 傷口敷料更換
- ii. 拆除縫合線
- iii. 導尿
- iv. 其他程序例如傷口包紮及壓瘡敷料更換

## 第三部分 註冊護士(弱智人士科)

## 實習試指引

## 實習試內容

##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甲) 展示評估弱智護理對象的下列各方面的技術：

- i. 精神狀態：情感、言語、思想、知覺、記憶、定向力及行為
- ii. 言語理解能力
- iii. 視覺空間及視覺運動能力

(乙) 於評估過程中展示溝通技巧及與護理對象/照顧者的交流

(丙)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 II. 給予藥物

(甲) 給予藥物

- i.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合共四種藥物
- ii.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iii.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乙) 精神科藥物的知識

- i. 展示對於精神科藥物的正常劑量、治療作用、副作用及健康教育包括特定覺察及防範

## III. 無菌技術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

- i. 傷口敷料更換
- ii. 拆除縫線
- iii. 導尿
- iv. 其他程序例如傷口填塞及壓瘡敷料更換

第四部分 註冊護士(病童科)

實習試指引

**實習試內容**

**I. 健康評估**

- (甲) 展示健康評估的技術
- (乙) 表現出體格評估的技術包括望診、觸診、叩診及聽診
- (丙) 以正確的次序進行評估
- (丁) 記錄健康評估的結果

**II. 給予藥物**

- (甲)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最多四種藥物(給予途徑會依護理對象的需要而定)
- (乙)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丙) 記錄給予的藥物

**III. 無菌技術**

-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並作出記錄：
  - i. 傷口敷料更換/傷口沖洗/傷口填塞
  - ii. 拆除引流
  - iii. 拆除縫線/縫夾
  - iv. 導尿
  - v. 任何需要應用無菌原則的程序

第一部分 登記護士(普通科)

## 實習試指引

## 實習試內容

## I. 給予藥物

- (甲)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合共四種藥物
- (乙)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丙)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 II. 無菌技術

-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
  - i. 敷料更換
  - ii. 拆除縫線
  - iii. 拆除縫夾
  - iv. 拆除引流
  - v. 氣管造口抽吸
  - vi. 任何需要應用無菌原則的程序

## III. 基本護理程序

-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或一組程序展示所需的技術：
  - i. 施行注射(肌肉／皮下)
  - ii. 施用定量吸入器
  - iii. 施氧
  - iv. 給予栓劑／灌腸劑
  - v. 接收病人
  - vi. 協助長久臥床的病人走動
  - vii. 冷敷或熱敷的應用
  - viii. 包紮及/或使用手掛
  - ix. 床上沐浴
  - x. 口腔護理
  - xi. 量度中央靜脈壓
  - xii. 血糖測試
  - xiii. 手部衛生及使用和卸除個人防護裝備
  - xiv. 失禁護理

- xv. 插入鼻胃管
- xvi. 鼻胃管抽吸術
- xvii. 鼻胃管餵飼
- xviii. 口／鼻抽吸
- xix. 為病人做手術前準備工作
- xx. 預備輸血
- xxi. 預備靜脈輸入
- xxii. 記錄生命表徵 (體溫、脈搏、呼吸、血壓及氧氣飽和度)
- xxiii. 尿液測試 (蛋白、糖及酮)
- xxiv. 其他基本護理程序

## 第二部分 登記護士(精神科)

### 實習試指引

#### 實習試內容

##### I. 精神狀況評估及溝通技巧

(甲) 展示評估患有下列其中一種精神病的護理對象的技術：

- i. 精神分裂症及其他精神障礙
- ii. 抑鬱症
- iii. 躁狂症

(乙) 評估護理對象的各方面包括：態度、情感、言語、思想、知覺、記憶、定向力、行為及病悉感。

(丙) 於評估過程中展示溝通技巧及與護理對象的交流

(丁) 準確地記錄評估的結果

##### II. 給予藥物

(甲) 給予藥物

- i. 按醫囑向一位護理對象給予合共四種藥物
- ii. 於給予藥物前展示核實五對
- iii. 準確地記錄給予的藥物

(乙) 精神科藥物的知識

- i. 展示對於精神科藥物的正常劑量、治療作用、副作用及健康教育包括針對性觀察及防範

##### III. 無菌技術

(甲) 於以下其中一個程序中展示無菌技術：

- i. 傷口敷料更換
- ii. 拆除縫線
- iii. 導尿
- iv. 其他程序例如傷口填塞及壓瘡敷料更換